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9月17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并于2020年9月25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与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此次会议由董事长葛航先生主持，参会董事认真审议后，依照有关规定通过以下几项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葛航先生、张吕峥先生、胡燕女士、应晶先生、赵晔女士、葛波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葛航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张吕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胡燕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

独立董事候选人；

4、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应晶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5、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赵晔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6、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葛波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蔡家楣先生、杨建刚先生、谭青女士（会计专业人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蔡家楣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杨建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谭青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独立董事候选人蔡家楣先生、杨建刚先生、谭青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激励计划原激励对象张超已成为职工代表监事、曹来郑等 3 人因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同意对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做相应调整。

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就上述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董事胡燕女士属于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 7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议案》

鉴于公司激励计划原激励对象张超已成为职工代表监事、曹来郑等 3 人因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第二款“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同意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就上述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董事胡燕女士属于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 7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 79,806,759 股已完成发行，导致公司注册资

本由人民币 1,109,627,137 元增加至人民币 1,189,433,896 元。

2、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已完成授予登记，导致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189,433,896 元增加至人民币 1,191,832,096 元。

3、因浙江将全面实施《经营范围登记规范化改革》，经营范围将通过选择规范条目申请的方式登记，公司按照规定相应调整相关经营范围，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一般许可：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大数据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专用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出版物互联网销售，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网络文化经营，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保健食品销售，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最终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为准）。

根据上述变更注册资本及新增经营范围事项，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订：

原章程内容	修改后的章程内容
<p>第一章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0,962.7137 万元。</p> <p>第二章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物联网技术、数据处理技术与信息技术的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凭许可证经营）；医疗器械生产（详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限批发，范围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电子计算</p>	<p>第一章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9,183.2096 万元。</p> <p>第二章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许可：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大数</p>

机软件的技术开发、咨询及服务、成果转让，电子计算机的安装、维修，智能楼宇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灯光工程、音响工程、舞台机械工程的设计、施工，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的批发，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三章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10,962.7137 万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据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专用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出版物互联网销售，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网络文化经营，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保健食品销售，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第三章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19,183.2096 万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 8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人民币10,589.79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8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0年10月19日下午14:30在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越达巷92号创业智慧大厦二楼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8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6日